

# 臺北縣林口鄉麗園國民小學因應類流感居家學習及補課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公布因應新型流感「325」停課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稚園教職員出勤注意事項。
- 二、臺北縣政府教育局98年8月28日北教國字第0980723967號函「有關國民中小學因應H1N1新型流感學校停課後之補課級居家學習注意事項補充說明」。
- 三、臺北縣政府教育局98年9月9日北教國字第0980755780號函「有關本縣國民中小學及高中職因流感停課，其補課及定期評量等因應措施」。

## 貳、停課標準與程序

### 一、停課標準：

本校國小及幼稚園，於3天內同一班級有2名以上（含2名）學生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感染流感時，並經衛生局機關認定達停課標準，該班停課5天（含例假日）進行是項居家學習。

患者則應至症狀解除後24小時才能返校上課。倘若教師感染流感之請假方式依教育局規定辦理。

### 二、停課程序：

遇停課事實發生時，由學務處上網通報校安中心，並預製停課通知。待縣府確認准予停課後，發下停課通知。惟若情況緊急，由學務處併同導師以電話先行聯繫通知。

## 參、停課、復課、補課之實施原則

### 一、停課

#### （一）停課前

1. 擬定並上網公告居家學習與補課計畫。
2. 建置班級師生之緊急聯絡網並提供停課、復課、補課教師、學生及家長諮詢服務專線（26091061分機713、714）。
3. 向全校教職員工生家長宣導正確防治H1N1資訊。
4. 教師應預先規劃停課期間學生在家自主學習之進度或其他相關之學習活動。
5. 全校師生必須每日測量體溫，導師尤其必須注意學生上課期間是否有不適症狀，並宣導避免至公共場所，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 （二）停課期間

##### 1. 停課期間之輔導：

- （1）班級導師每日應充分掌握學生狀況，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並依規定通報學務處。
- （2）班級導師應為學生規劃停課期間學生在家自主學習之進度，或其他學習活動。
- （3）學校輔導處主動提供學生心理支持，就居家隔離（學習）學生個案需要，進行所需之學生輔導、諮詢、轉介或提供其他適當之服務。

##### 2. 不同停課狀況，除依上述具體做法辦理外，其他相關作為如下：

###### （1）個別個案居家隔離：

- ① 導師每日應以電話關懷該生狀況，規劃個案復課後之補課進度。
- ② 導師應主動通知科任教師，規劃個案復課後之補課進度。

###### （2）個別班級停課

- ① 導師於家中進行「教師自主健康管理監測表」（如附件一），並應與學生保持聯繫，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若於停課期間發生新病例務必告知學務處進行通報。「教師自主健康管理監測表」於復課後交由學務處衛生組留存備查。

②科任教師不停課，但依教育部公布之「教師自主健康管理監測表」(如附件一)進行自我檢測，並於所任教之停課班級復課後交由學務處衛生組留存備查。

③鼓勵學生利用以下網路教學資源進行居家學習

六大學習網(<http://learning.edu.tw/sixnet/>)

學習加油站(<http://contentl.edu.tw/>)

國立教育資料館(<http://www.nioerar.edu.tw/>)

④教師停課期間在家須進行備課，設計復課後教學進度與教學準備工作。

### (3) 全校停課

①各處室行政人員正常上班，導師於家中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②導師每日應與學生保持聯繫，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並回報學務處。

③鼓勵學生利用以下網路教學資源進行居家學習

六大學習網(<http://learning.edu.tw/sixnet/>)

學習加油站(<http://contentl.edu.tw/>)

國立教育資料館(<http://www.nioerar.edu.tw/>)

④教師停課期間在家須進行備課，設計復課後教學進度與教學準備工作。

⑤全校教師於停課後次一上班日及復課前一上班日應至學校進行復課準備工作，但有必要時，應配合學校隨時到校上班。

二、復課程序：當停課原因消失，應即恢復上課，並由學務處依程序通報教育局。

三、復課後之補課：本校因應類流感停課，恢復上課後應補足停課期間之課業進度。其補課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 學生個別停課：復課後，任課教師請依補課進度，利用每天之晨光時間或午休時間進行補課。

(二) 班級停課：

1. 停課期間班級之課業：由該班導師與科任教師設計教學單元及準備教學相關事宜，訂定停課日各科之作業及預習進度，並以書面或網頁公告及電話通知各家長。

2. 停課後復課前：由教務處召集相關教師研議補課事宜，補課節數及科目原則上依各班班級課表進行。

3. 補課時間：利用復課後之下午無課時間及第八節課辦理。所有課務於復課日起一個月內補完為原則，若仍無法補完全部課程，則另擇週六補齊之。

(三) 全校之停課，於全校復課後，由學校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議，討論各學年補救教學原則及相關事宜。

### 肆、適逢定期評量之處理原則

一、個別學生補考：於個人返校復課後由任課教師規劃補考事宜。依「臺北縣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9點第1款辦理補考，按實得分數計算成績。

二、班級停課補考：

(一) 恰遇定期評量日，惟不影響評量課程範圍者(例如：週二至週五停課，週二、週三評量)，擇日於復課後1週內完成補考，並請注意命題及評分之公平性。

(二) 因停課影響部分評量課程範圍者，(例如：前一週之週一至週五停課，次週二、週三評量)，得依課程進度調整命題範圍，並依原定期程進行評量；或由停課班級於完成原訂評量課程進度之補課後1週內完成補考。為維評量公平性，評量試卷需重新命題之。

(三) 全學年二分之一以上班級(含二分之一)或全校停課，而無法依期進行定期評量時，由學校調整實施日期及次數，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三、由教務處依適逢定期評量處理原則，於定期評量日前將因應流感學校停課之定期評量及補考相關

事宜，以通知單及學校網站公告宣達，以利親師生周知。

伍、其他

針對因停課衍生之退費或其他契約規定事項之相關權宜措施，依收退費規定或契約規定事項辦理，如未訂定契約者，學校應依尚未發生之變動成本（如餐費等）予以退費。

陸、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 麗園國小教師因應類流感自主健康管理監測表

### 一、基本資料

1.姓名：\_\_\_\_\_ 住家電話：\_\_\_\_\_ 手機：\_\_\_\_\_ 工作單位電話：\_\_\_\_\_

2.居住地：\_\_\_\_\_

二、是否有類流感症狀<sup>註1</sup> 是 否，(若勾「是」者應立即就醫)。

### 三、暴露史：

1. 暴露日期：\_\_\_\_月\_\_\_\_日、\_\_\_\_月\_\_\_\_日、\_\_\_\_月\_\_\_\_日、\_\_\_\_月\_\_\_\_日

(暴露日期指：自停課班級第1名學生出現症狀前一天開始算起有上該班課程之天數，如：980904接獲通報某班某生罹病於980903自學校返家就醫；某師980902、980903有上該班的課，則其暴露日期即為：980902及980903；若某師僅在980903有上該班的課，則其暴露日期為980903。)

2. 暴露形式：

是 否 1.於可傳染期(發病前一天至症狀出現後7天)與流感學生密切接觸  
(接觸距離小於2公尺且累計時間大於1小時)

是 否 2.授課現場為密閉式空間

是 否 3.暴露期間進出該授課班級未佩戴口罩

三、檢核結果：如暴露形式皆「是」，但無症狀，建議自主健康管理<sup>註2</sup>，並保持良好衛生習慣<sup>註3</sup>，並將體溫測量結果填於下表。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第六天	第七天
日期							
上午體溫							
下午體溫							
病症(陳述)							

<sup>註1</sup>類流感定義：需同時符合下列三項條件：

- (1) 突然發病、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及咳嗽、喉嚨痛、鼻塞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2) 具有肌肉酸痛、頭痛、極度倦怠感其中一項症狀者。
- (3) 需排除單純性流鼻水、扁桃腺炎與支氣管炎。

<sup>註2</sup>自主健康管理：自停止暴露起，請連續七天早晚測量體溫，並觀察是否有下列症狀：發燒 $> 38^{\circ}\text{C}$ 、咳嗽、喉嚨痛、關節痛、肌肉疼痛、全身倦怠、腹瀉、嘔吐、腹痛。若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等，請佩戴口罩後儘速就醫，記得提醒醫師您的暴露情形；請避免與他人接觸，立即告知單位主管。

<sup>註3</sup>良好衛生習慣：適當使用肥皂洗手，遵守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於咳嗽或打噴嚏時以手或衛生紙捂住口鼻。

<sup>註4</sup>教師健康自主管理時程為七天，請按日登記，並於完成後將本表送交健康中心備查。

校長：

護理人員：